

证券代码：430090

证券简称：同辉信息

公告编号：2022-069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辉佳视（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科影视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具体金额以银行合同为准），授信期限两年。本次授信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出具《反担保保证书》，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或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提供担保的报告》（公告编号

2022-049)。截至目前，公司最近 12 个月累计担保金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0 元，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同辉佳视（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天津市武清区汽车产业园云景道 1 号汽车大厦 710 室-16(集中办公区)

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区汽车产业园云景道 1 号汽车大厦 710 室-16(集中办公区)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缴资本：1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福昊

主营业务：数字放映产品及解决方案的销售与市场开拓维护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9 日

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2.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73,857,691.99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64,060,072.64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9,797,619.35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86.73%

2021 年度营业收入：165,584,675.26 元

2021 年度利润总额：-39,241.97 元

2021 年度净利润：-181,668.41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科影视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 8 号开发区办公楼 501 室-3473(经济开发区集中办公区)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 8 号开发区办公楼 501 室-3473(经济开发区集中办公区)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实缴资本：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庚飞

主营业务：：为展馆领域客户提供策划创意、空间规划、数字内容制作、交付运维等数字创意服务

成立日期：2014 年 8 月 20 日

关联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4.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88,001,701.18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17,429,991.22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70,571,709.96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2.46%

2021 年度营业收入：270,256,123.55 元

2021 年度利润总额：5,302,193.78 元

2021 年度净利润：4,602,155.73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全资子公司同辉佳视（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科影视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具体金额以银行合同为准），授信期限两年。本次授信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出具《反担保保证书》，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因实际运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辉佳视（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科影视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通过申请银行授信的方式获得流动资金支持。本次授信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自主营运周转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申港证券认为：同辉信息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

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数量/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	15,000,000	4.44%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0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

注：上述担保金额包含本次 1500 万担保额度。

七、备查文件目录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